

#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工作报告是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29号，以下简称《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清单》）、和《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根据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2022-2023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编写。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重点领域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八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 一、概述

2022-2023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按照《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要求，围绕学校重点工作和师生关心的事项，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大大提升学校工作透明度和满意度。

本报告可从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专题网站（<http://www.sdnet.cn/xxgkw/>）下载。如有疑问，请与山

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大学城文化路 888 号，邮编：250200，电话：0531-83118331，电子邮箱：[sddzoffice@163.com](mailto:sddzoffice@163.com)）。

### （一）强化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工作机制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安排，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对标教育部信息公开清单 50 条内容，结合学校工作实际，逐条逐项明确信息公开事项的责任人，确保信息公开责任层层压实，提高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不断创新公开方式，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依法治校和改革发展的重要抓手，服务学校高质量发展大局；严格落实《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指南》《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相关规定，持续推进信息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高公开实效，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二）拓宽公开平台，着力提升信息实效

学校十分注重加强信息公开渠道建设，充分利用学校官方网站、e 电院 APP、学校微信公众号、系部部门网页、校报校刊、宣传栏等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及时发布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及收费、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对外交流与合作等信息。同时，学校还通过年度《大事记》编写及年度规范性文件清理及汇编工作及时公开学校年度大事及规章制度等。此外，为适应学校新形势发展要求，学校积

极借助新媒体技术，充分发挥各系部部门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作用，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实效。

### （三）提升工作实效，强化重点领域公开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学院《信息公开目录》要求，各部门、各系部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目录，明确责任，确保清单要求落实到位。在抓好清单落实的同时，突出在财务、招生等关键领域信息公开。其中，在财务方面，按时公开决算、预算信息，财务管理制度，积极主动公开学分制收费标准、收费项目及标准、收费公示表与投诉方式等内容。在招生考试方面，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在教育部阳光高考网站及时公开2023年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等招生信息，在学校官网及时公开招考章程、报名办法、录取情况公布到学校官网，并开通成绩复核通道，保证考生正当权益。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实施微信公众号、QQ咨询网上咨询，加强与齐鲁晚报、大众网、新浪网等媒体合作，做到招生动态信息及时有效传递给考生和家长并接受社会监督。

### （四）严格保密审查，防止发生信息泄密

学校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妥善处理信息公开与信息保密的关系，严格区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三类信息，既不损害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又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制度，防止发生泄密事件，确保信息公开

安全。

## 二、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信息概况

2022-2023 学年，我校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遵循“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公开 20 余类信息，涉及到学校概况、招生就业、财务资产、学生工作、对外交流等各方面工作，主动公开信息一万余条。其中，数字化渠道已成为信息公开主流方式。学校网站、各系部部门网站、学校及各系部部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开信息 2535 条；学校 OA 系统公开校内文件及通知公告 416 份；12345 热线处理答复信息 311 条。重点领域信息无遗漏，主动公开 2023 年预算、2022 年决算，采购招标信息 55 条，招生就业信息 213 条。

###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校基本情况。包括学校名称、历史沿革、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办学条件；校级领导班子及分工；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信息公开报告等基本信息。

2. 招生考试信息。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单独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类型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各类学生考试规

定、考试纪律。

3. 财务、资产及招投标等方面的信息。财务、资产管理  
制度；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学校收费的  
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货物、工程、服务等项目招  
投标和中标情况；货物、工程、服务等项目验收情况。

4. 人事师资信息。人事调配政策及结果；教职工录用、  
培训、考核、奖惩办法及结果；工资政策及调整方案；定岗  
定编、岗位聘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教师评优评奖办  
法及结果；教师申诉办法、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年度人才  
招聘、引进计划及结果；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特聘岗位等  
评选的条件、办法和评选结果。

5. 教学质量信息。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  
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教学计划、教学管理制度及执  
行情况；教学改革立项、教学成果、质量工程项目的申报、  
条件、程序及结果；教科研项目的申报、评审、立项和验收  
情况；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高校毕业生就业  
质量年度报告。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生教育管理规定；学生奖励处  
罚办法；各项评优、评先办法及名单；各级学生干部的任免；  
学生申诉渠道和处理程序；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  
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各类奖学金、助学  
金、贷款、困难补助的评选办法及获得者名单；勤工助学岗  
位公告，获得校内岗位人员名单；学生申诉办法。

7.其他。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疫情防控处置预案、措施及处置情况等。

### （三）主动公开信息的途径

1.校园网及微信、微博平台：通过学校门户网站、二级网站、网站办公系统、学校及系部、部门微信、微博平台向社会公众、师生员工主动公开信息，这是信息公开的主渠道。

2.会议：通过教代会、工代会、学代会、团代会、学术委员会、中层干部培训会议、系部党政联席会、部门会议等有关会议公开学校信息。

3.其它载体：以纸质文件、通知、年鉴、校报、校内广播、公告栏、电子屏幕、会议纪要或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 三、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 （一）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开财务报告和重要事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回应社会关切。

学校严格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依法依规做好财务、资产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按照规定的内容、时间以及公开方式，以学校官网、财务审计处主页为主要载体，向全社会公开财务、资产管理制度、财务预算、财务决算、教育收费情况，促进教职工全面参与管理、实施监督。

2023年2月，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公布2023年学校预算，

对学校基本情况和收支预算情况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2023年8月，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发布2022年度学校决算，对学校收支决算情况、收支科目分类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2022-2023学年，学校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招标意向信息23条、采购招标公告11条，在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发布采购招标公示21条。同时，所有采购招标公示均同步在学校资产管理处网页发布。

### （二）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招生工作，推进招生“阳光工程”，扩大社会监督，提高招生工作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2022-2023学年度，学校在招生考试工作中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2022-2023学年，学校先后在官方网站公布招生简章、招生计划、专业介绍等各类招生及就业相关信息119条，在学校微信公众号发布招生及就业信息67条，在公共媒体报道27条。

### （三）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本学年，在学院官方网站、组织人事处网站、公共媒体等信息平台，发布关于学校党建工作、人才招聘等相关信息74条。在人才招聘过程中，信息采集、笔试、面试、考察体检、公示等各个环节，保证信息全程公开，保证招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有序开展。

#### （四）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本学年，在学院官方网站、教务处网站、教务管理系统、官方微信等信息平台，共发布评优、评先办法及名单公示，奖、助学金、贷款、困难补助的评选办法及获得者名单公示，勤工俭学岗位公告及酬金公示，重要工作方案，学生工作事务类和辅导员队伍建设类信息，学生违纪处分决定等信息172条。

#### （五）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院官方网站、教务处网站、教务管理系统、学校OA办公系统等信息平台，发布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考试服务信息、学籍学历信息、教学服务等信息共计124条。

###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我校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本学年度，我校不存在不予公开的情况，也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或减免费用的情况。

###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在信息公开网专栏公布了信息公开办公室和信息公开监督办公室的监督电话和联系邮箱等，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之下，广泛听取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评议意见和相关建议。2022-2023学年，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比较满意，信息公开工作零投诉零事故。



## **六、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校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投诉的情况。

## **七、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拓展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确保信息及时有效公开。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如，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专业化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个别部门对于新媒体等新兴信息公开手段运用不够熟练；个别部门对于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和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针对以上现象，学校将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努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提质增效：一是持续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通过组织培训、加强交流等方法提高信息公开队伍的工作能力和效率。二是继续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渠道，通过鼓励系部、部门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办公系统，进一步畅通信息公开沟通渠道。三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和奖惩制度，进一步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最后还要向同类院校多加学习，通过考察等方法有效借鉴成功经验，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强化信息公开重点工作，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